

证券代码：000962

证券简称：东方钽业

公告编号：2023-077号

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6月25日以电子邮件、短信等形式向各位董事发出。会议于2023年6月2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，实出席会议董事9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开展货币类金融衍生业务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6月29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《上海证券报》公司2023-078号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经理层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实施方案（2023年-2024年）》

为了进一步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的决策部署，公司按照国家相关文件和“科改示范行动”工作要求，推行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工作，进一步健全完善绩效考核管理体系和激励约束机制，突出效益导向，促进经理层成员切实担当作为、履职尽责，激发改革创新活力，实现公司高质量发展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6 月 29 日